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凱琦 傳真: 03-8462776

電話: 03-8462860轉229

電子信箱: chantecatch@nt.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070056456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縣107學年度預估超額學校、辦理實驗教育學校及 專任輔導教師等節,詳如說明,請轉知所屬教師如有意願 經由本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介聘他校服務作業介聘 至各該學校服務者,應審慎考慮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本縣107學年度預估因減班致有超額情形學校:美崙國中。
- 二、本縣辦理原住民族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:豐濱國小(阿 美族)、萬榮國小(太魯閣族)。
- 三、本縣三民國小為委託私人辦理學校,其課程安排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,倘經成功調入,相關職務受委辦單位安排。
- 四、本縣南平中學為中途學校,其課程安排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。
- 五、專任輔導教師:經成功調入者,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 本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。
- 六、另因本縣107年度教師介聘作業順序為縣內介聘(4月)先於 縣外介聘(5月)辦理,爰教師同時提出縣內與縣外介聘申





請案,若縣內介聘達成者,由本府教育處逕駁回其縣外介 聘申請;本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介聘他校服務作業 要點第九點,本府刻正研議修訂中,併敘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018-03-2次 交15:題:35章



訂

